证券代码:002802　证券简称:洪汇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0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0,232,3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洪汇新材	股票代码	0028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专元	周雯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材料产业园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材料产业园	
传真	0510-88723566	0510-88723566	
电话	0510-88721510	0510-88721510	
电子信箱	zhuanyuan.li@wuxihonghui.com	wen.zhou@wuxihonghu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是特种氯乙烯共聚物行业的领先企业,是全球能将特种氯乙烯共聚物水性化并进行应用推广的少数企业之一;主要从事氯乙烯-醋酸乙烯共聚树脂和氯乙烯共聚乳液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和生产管理能力,公司形成了氯乙烯-醋酸乙烯共聚树脂二元系列、羟基三元系列、羟基三元系列、塑加工改性树脂系列和氯乙烯共聚乳液及其改性水性丙烯酸系列、环氧系列、氯醋乳液系列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公司产品及用途

(一)氯乙烯-醋酸乙烯共聚树脂系列产品

(1)氯醋树脂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		主要用途	主要客户
氯乙烯-醋酸乙烯共聚树脂	二元系列	油墨(耐蒸煮油墨、烟包油墨等)、食品包装涂料、药品包装热封胶、胶黏剂、色片和塑料加工(PVC透明片材、塑胶地板、磁卡基材等)、汽车漆、木器漆、船舶防腐涂料等	①食品罐涂料:江苏扬瑞、阿克苏诺贝尔(AKZONOBEL)、施贝捷(PPG)、宣伟(SHERWINWILLIAMS)等; ②油墨:爱迪生(DIC)、盛威科(SIEGWERK)、太阳化学(SUNCHEMICAL)、丽林特(FLINT); ③塑胶地板:法国洁福地板国内全资子公司; ④色片:佛山宝斯特颜料有限公司; ⑤皮革表面处理剂:靖远市美佳乐环保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羧基三元系列		
	羟基三元系列		
	塑加工改性树脂VCE系列	PVC建材、片材、发泡材料	海螺型材(塑料型材行业知名企业)

(2)氯醋树脂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3)氯醋树脂产品上下游产业链

氯醋树脂上游是化工基础原材料,主要有氯乙烯单体(VCM)、醋酸乙烯(VAc)等;VCM和VAc系大宗采购商品,供应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大,同时,对采购的VCM和VAc系液态,采购呈区域性特征。为了控制生产成本,保证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和及时性、保持产品品质,并基于化工行业原料存储安全管理规范的要求,本公司一般与公司住所地周边地区的原材供应商建立采购关系。

VCM是聚氯乙烯生产过程中的产物,目前,我国通行的聚氯乙烯主要生产方法有二种,即石油乙烯法和电石乙炔法。电石主要原材料是石灰石和焦炭。乙烯主要来源于石油。我国电石和乙烯的供应充足,能够满足特种氯乙烯共聚物行业对氯乙烯单体的需求。

醋酸乙烯,即乙酸乙烯酯,是一种重要的有机原料。醋酸乙烯的生产工艺路线主要有乙烯法和乙炔法两种,乙炔法是醋酸与乙炔加成制法,乙烯法是乙烯与醋酸和氧气直接氧化。醋酸乙烯产品稳定、市场供应充足。

氯醋树脂是油墨、涂料、色片、胶黏剂的主要树脂之一,及磁卡、塑胶地板、工程塑料、建筑型材等产品的主要基材之一,其发展与下游行业息息相关。

近几年,随着食品、药品、印刷、家居、服装、鞋、包、香烟、酒类等日用品和房地产、集装箱、汽车、船舶、工程机械、钢结构、电动车、家电等行业发展,我国油墨、涂料、胶黏剂、入造革、智能卡、塑胶地板、PVC建材等行业发展迅速,对特种氯乙烯产品性能的认知度、认可度也随来越高,直接带动了特种氯乙烯共聚物行业的发展。

(二)氯乙烯共聚乳液及其改性水性系列产品

(1)水性乳液(树脂)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		主要用途	主要客户
氯乙烯共聚乳液及其改性水性乳液(树脂)	丙烯酸系列	金属防腐底漆、家电及电动车塑料配件用漆、玻璃制品烤漆、家具漆、车用漆、纸张涂层、印刷油墨、专用粘合剂、胶黏表面处理剂等	水性环氧系列产品:"德威涂料"公司(集装箱涂料、风电叶片涂料、车辆涂料行业主流供应商之一);石家庄市油漆厂(金鱼分厂)(专业制漆60余年的国家油漆涂料行业重点企业),威强涂料(天津)有限公司、河北晨阳水性涂料有限公司
	环氧系列		
	氯醋乳液系列		

(2)水性乳液(树脂)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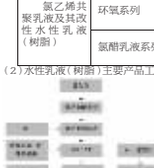

(3)水性乳液(树脂)产品上下游产业链

生产水性乳液(树脂)所需原辅材料主要为水、环氧树脂、丙烯酸酯类等。其中环氧树脂是环氧氯丙烷与双酚A或多元醇的缩聚产物;双酚A是环氧树脂产量最大、用量最广、机械性能优。丙烯酸酯类是有机化工原料,丙烯酸及其酯类是用途广泛的重要单体,它是塑料、橡胶、油漆、涂料、粘合剂及精细化工产品的重要原料,利用它可制得一系列高分子材料。目前生产丙烯酸的方法有两种:一是用丙烯腈水解法,二是用丙烯氧化法,我国目前主要采用第二种。欧洲、北美与日本等地区是主要的丙烯酸酯开发及消费区域,近几年来国内生产商正逐步扩大丙烯酸及其酯产量,如上海的华谊、沈阳化工集团等。

上述原材料环氧树脂、丙烯酸酯类主要向国内生产厂商或经销商采购,市场供应充足,且公司使用量不大,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供应具有可保障证。

水性涂料是指配方中的挥发性物质绝大部分是水的涂料。传统的溶剂型涂料因含有大量有机溶剂,对自然环境、安全生产和人体健康有很大危害。欧美等众多国家相继制定了一系列环保法规来限制VOC向大气中排放。在此背景下,水性涂料、高固体分涂料、粉末涂料及无溶剂涂料、光固化涂料等环境友好型涂料因其VOC含量极低且节省能源而成为现代涂料工业发展的方向。

目前,国内涂料主要分为建筑涂料、汽车涂料、木器漆、工业防护漆、船舶涂料、卷材涂料等,其中建筑涂料占到30%以上。过去几年建筑涂料率先初步完成了水性化溶剂型的替代,但其汽车漆、木器漆和工业漆等领域的占比还相比较低。

水性木器漆、水性防腐漆、水性防锈漆、水性金属漆等新产品将逐渐占据涂装的主导地位。面对日趋严格的环保政策,不管是涂料原材料供应商,还是涂料生产企业、涂装设备、涂装设备生产企业,正围绕水性涂料等环保产品加快转型发展。未来,随着中国经济持续快速的增长,基础设施的大量建设,人们环保意识的逐渐增强,涂料必将走向健康环保、水性化的道路,而水性涂料业必将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二、公司产品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但对常规品种适量备货的经营模式。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一般情况下,内销以直销为主、贸易商经销为辅;外销以贸易商经销为主、直销为辅。公司产品系列和牌号丰富,较好的满足了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同时,采用"技术研发协助销售"的协调机制,协助下游客户解决其生产过程中遇到的产品配方和生产工艺等问题。因此,公司在国内、外市场均拥有一定的长期客户,产品远销世界五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三、公司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集聚了一批行业内资深的技术研发人员,并与浙江大学、兰州大学等国内科研机构院校保持合作;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高新技术产品;获得24项国家发明专利、12项实用新型专利及1项外观设计专利,另有多项发明专利申请已受理。公司主要原辅材料VCM、VAc、丙烯酸羟丙酯及马来酸已根据REACH法案获得欧盟REACH注册;2000年始连续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被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特种氯乙烯共聚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报告期内公司还被认定为2022年度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747,689,257.68	747,259,752.41	0.06%	686,733,41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0,257,634.42	620,553,265.84	11.23%	582,323,964.64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516,494,286.60	749,260,783.23	-31.07%	544,715,99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550,654.57	85,932,280.63	-1.61%	91,902,87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611,841.28	81,273,218.89	-4.51%	85,061,43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561,355.51	62,900,197.60	204.55%	99,138,875.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62	-1.61%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62	-1.61%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4.38%	-1.42%	15.9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426,730.86	169,443,224.98	112,062,836.55	90,561,49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28,776.44	26,559,029.39	18,669,212.61	23,393,63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59,655.87	25,174,423.69	16,833,809.59	20,843,95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34,255.83	14,514,534.76	86,520,012.19	56,892,552.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项洪伟	境内自然人	52.81%	74,059,325	0	质押	31,730,000	
招商证券资管-李燕昆-招商资管创新价值20210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21%	4,499,808	0			
无锡洪汇新材料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58%	2,210,085	0			
朱天社	境内自然人	1.49%	2,095,800	0			
胡蓉	境内自然人	0.80%	1,125,000	0			
何晓娟	境内自然人	0.69%	971,400	0			
孙建军	境内自然人	0.53%	740,390	740,390			
刘丽新	境内自然人	0.50%	703,880	0			
王连法	境内自然人	0.47%	664,040	0			
陈方	境内自然人	0.47%	652,93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自然人股东孙建军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项洪伟的妹夫,上述股东存在行动一致的可能性,项洪伟、孙建军与以上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以外,公司尚未知晓以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朱天社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095,800股,实际合计持有2,095,800股。 公司股东刘丽新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03,880股,实际合计持有703,880股。 公司股东王连法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64,040股,实际合计持有664,04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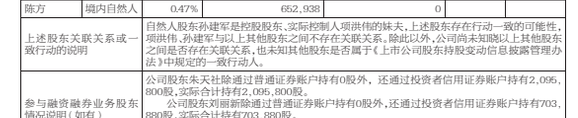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详见《2022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六节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项梁
二〇二三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802　证券简称:洪汇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8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2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并于4月7日在公司综合楼306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其中董事赵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项梁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做出的关于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组织完善、制度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截至2022年底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和重点控制活动已建立了一系列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遵循和实施。这些内控制度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并形成了完整有效的制度体系。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于企业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了《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方案》。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及发展需要,适时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进行融资,总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一日止。

上述融资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国内非融资性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含电子银行承兑)、信用证、进出口汇款融资和贸易融资、进出口押汇等。

上述额度不代表公司实际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的金额,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决定向各家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授出申请(具体金额、担保方式、利率及期限等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发放情况为准),并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一切有关的合同、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的相应融资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为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公司开展总金额不超过等额500万美元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限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一日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有效期限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一日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6)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802　证券简称:洪汇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9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3月2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并于4月7日在公司综合楼306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秦专成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做出的关于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组织完善、制度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截至2022年底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和重点控制活动已建立了一系列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遵循和实施。这些内控制度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并形成了完整有效的制度体系。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于企业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了《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方案》。

2022年,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另外发放监事津贴。

全部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及发展需要,适时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进行融资,总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并进行融资的事项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公司适当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公司已制定相关的制度,防范该业务风险的措施,风险可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有效期限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一日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802　证券简称:洪汇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1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事项

1、公司承诺:

(1)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申请文件、定期报告、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处置、公司债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重大关联交易、股份回购、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等事项存在的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或正在筹划、论证、决策阶段的重大事项。

(2)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及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

(4)公司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

(5)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不存在证券发行申请文件、定期报告、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处置、公司债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重大关联交易、股份回购、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等事项存在的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或正在筹划、论证、决策阶段的重大事项。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本人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及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

(4)本人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的情形。

(5)本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特此公告。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802　证券简称:洪汇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2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担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期出具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鉴于该所非常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成立于1982年,2013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性质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更名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张彩斌,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蠡业财富中心5-1001室。

公证天业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较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2020年11月,财政部、证监会公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公证天业成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首批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

2.人员信息

截止2022年末,公证天业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7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0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21人。

3.业务规模

公证天业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2,825.1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6,599.0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5,369.97万元。2022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63家,审计收费总额6,350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1家。

4.保护投资者能力

公证天业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日然年度及当年,下同)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形。

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人员性质	姓名	执业资格	是否从事过证券业务	是否兼职	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	夏正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1995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有大东方(600327)、亚太科技(002540)、展鹏科技(603488)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诗雪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2013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7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9年10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洪汇新材(002802)、中设股份(002883)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199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志男微(688508)、江南水务(601199)、亚星锚链(601890)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夏正曙	2023年2月	监督管理措施	江苏证监局	模塑科技2020年度审计报告

3、独立性

拟聘任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年,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合计为40万元,预计2023年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40万元。公证天业的审计服务费是按照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致阅了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认可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经核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5、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